沙安办〔2024〕46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工矿商贸领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7月28日，渝北区某食品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有限空间作业生产安全事故，造成3人死亡。2023年以来，全市工矿商贸领域相继发生长寿区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11·29”中毒和窒息较大事故、开州区长沙镇“12·26”中毒和窒息较大事故等多起有限空间（含受限空间、密闭空间，以下简称有限空间）作业生产安全事故，教训惨痛。为进一步落实《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系统治理受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的通知》（渝安办〔2024〕2号）和《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工矿商贸领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渝安办〔2024〕70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工矿商贸领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专项治理，现将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汲取近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教训，结合我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深入排查整治工矿商贸领域有限空间安全风险隐患，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重点解决有限空间作业过程中意识不足、责任不实、底数不清、风险不明、管理不到位、委外不合法、措施不可靠、盲目施救等突出问题，切实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坚决遏制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全面提升工矿商贸领域安全管理水平。

二、时间范围

即日起至2024年底，对全区工矿商贸涉及有限空间（密闭空间）作业的企业全覆盖。主要包括企业内部的化粪池、下水道、污水池及《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见附件）中列明的有限空间类型。

三、整治要求

（一）全面开展有限空间风险辨识。各涉及有限空间的企业要于8月30日前开展有限空间风险辨识，充分辨识本企业涉及的有限空间及危险有害因素，并在“企业安全智管服”应用添加或完善风险点中有限空间板块详细信息。

（二）强化有限空间作业责任落实。各涉及有限空间的企业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在8月30日前，在单位门口更新并张贴“三个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监管部门负责人、行政领导负责人）牌，并在有限空间区域张贴有限空间及作业风险管控“四个责任”（分管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作业现场负责人、作业过程监护人）牌。

（三）强化生产经营单位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各涉及有限空间的企业要明确有限空间管理、作业审批、作业监护、作业和应急救援相关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强化有限空间及作业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配齐有毒气体探测仪器及防护救援装备。在有限空间区域采取隔离栏、防护网等物理隔离措施，并在醒目位置张贴安全警示牌，警示牌须标示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警示有限空间风险、防止人员误入的封闭措施及“严禁擅自进入和盲目施救”的警示标语。同时，要张贴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告知牌，标示各类作业危险有害因素及其浓度范围，警示作业和应急救援风险，标明有限空间作业及应急救援管理措施与安全技术方案，明确有限空间作业及监护人员资格确认、作业审批、监护职责和作业流程，公示应急救援条件等内容。

（四）强化有限空间管理宣传培训。各涉及有限空间的企业必须在9月底前做到“四个一”：即组织所有员工通过“企业安全智管服”应用观看一次有限空间作业事故警示片并考核合格；在单位张贴并永久保持一幅有限空间安全风险及管控措施图；在有限空间作业的场所、设施部位张贴或悬挂一幅有限空间安全宣传标语；为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制发一张有限空间作业风险提示卡并纳入日常安全培训及作业前安全交底的内容。安全风险及管控措施图、安全宣传标语、风险提示卡统一模板由市安委办统一设计后下发到企业，由各生产经营单位自行制作。

（五）强化有限空间作业风险“智控”。进一步强化数字赋能，充分发挥“企业安全智管服”应用风险“智控”作用，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动前三问三查”制度（即“在有限空间作业之前，所有员工必须先自问三个问题：作业有什么风险、可能导致什么后果、该做好哪些风险防控措施；先开展三个检查：作业环境是否安全，使用的工（器）具、设备设施是否安全，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严格落实作业审批和作业监护，禁止无审批违规作业。各企业进行有限空间作业必须使用“企业安全智管服”开展作业线上审批、作业安全条件确认、作业过程现场监护等，确保作业审批到位、风险管控到位、现场监护到位，坚决杜绝有限空间作业事故。

（六）加强委外作业管理。所有涉及委外有限空间作业的企业须严格审核委外单位资质，签订委外作业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作业前向委外单位告知有限空间危险物质、空间结构、可能存在的风险等详细信息，并进行安全交底。作业过程中，安排专人对作业现场进行监护，并确保委外作业现场具备有效的应急救援设施和装备。

（七）开展专项治理落实情况自查自纠。各涉及有限空间作业的企业要于9月30日前落实本通知相关工作要求，在“企业安全智管服”应用中逐项对照自查，并上传佐证资料，对于发现的问题隐患或未落实到位的内容要明确专人积极整改，及时消除问题隐患，确保专项治理工作落细落实。

四、监督检查

今年10月底前，区应急局和镇街（管委会）要按照“规上企业检查、小微企业抽查”的模式对辖区企业组织开展一次以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为主要内容的集中检查执法行动。重点检查有限空间辨识情况、有限空间及作业安全警示告知、有限空间作业审批、有限空间宣传培训、有限空间风险管控和应急救援设备设施配备等方面。对发现的“不按规矩干、不按规矩管”的问题，严格依法实施处罚，对发现重大隐患要求整改拒不执行的坚决启动责任追究。

附件：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

重庆市沙坪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8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

**一、冶金行业**

1.工艺炉窑：使用煤气的均热炉、预热炉、热风炉、加热炉、混铁炉、连续退火炉、常化炉、干燥炉、回转窑、竖炉、烟气炉。

2.煤气相关设备设施：有人孔管道，煤气柜、布袋除尘器、电捕焦油器、电除尘器。

3.惰性气体相关设备设施：煤粉制备系统布袋收粉器、煤粉仓；使用氮（氩）气底吹的炼钢转炉、VD炉真空室、VOD炉真空室；炼钢厂设置有氮（氩）气阀门的地下井（坑）。

4.公辅设备设施：煤气洗涤（冷凝）水处理池（井）、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二、有色行业**

1.工艺炉窑：使用煤气的熔炼炉、精炼炉、保温炉、熔保炉、均热炉、热处理炉、煅烧炉、焙烧炉、干燥炉（窑）、回转窑、竖炉、熔盐炉。

2.煤气相关设备设施：有人孔管道，煤气柜、布袋除尘器、电气滤清器。

3.公辅设备设施：煤气洗涤（冷凝）水处理池（井）、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三、建材行业**

1.工艺设备：立式炉窑，涉及热风的立式磨、球磨机、选粉机。

2.槽罐：减水剂储罐。

3.公辅设备设施：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四、机械行业**

1.工艺设备：石灰式干式喷房漆雾收集系统。

2.槽罐：电镀（氧化）槽、酸碱槽、电泳槽、浸漆槽。

3.公辅设备设施：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五、轻工行业**

1.工艺设备设施：发酵池（发酵物储存、周转池）、腌制池、纸浆池（储浆池、废浆池）、皮浆池、转鼓。

2.槽罐：发酵罐（槽）、浸出罐、贮糖罐（糖浆箱）、酸碱罐（槽）、电镀（氧化）槽、酸碱槽、电泳槽、浸漆槽，干酪素的溶解罐、点酸罐、缓存罐，超纯水氮封水箱，加入含硫添加剂的物料罐。

3.公辅设备设施：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六、纺织行业**

1.槽罐：酸碱罐。

2.公辅设备设施：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

**七、烟草行业**

公辅设备设施：污水收集处理池（井、罐）。